

合同编号:

旅游公厕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2025年全疆重点旅游线路移动厕所补助经费（昭苏县旅游公厕）项目

甲方: 昭苏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信用代码: 11654126757670161Y

乙方: 新疆巨盛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652301MA776CK335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按照公平、公正、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协商一致的原则，甲、乙双方授权代表就所供设备的购销、安装调试和售后服务等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一、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格

序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八蹲位移动公厕	新疆巨盛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3000mm*5000mm*4500mm TTS-1	座	1	180000元	180000元
2	八蹲位移动公厕	新疆巨盛龙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2000mm*3000mm*4500mm (长宽高) TTS-2	座	1	160000元	160000元
合计		本项目合同总价大写：叁拾肆万元整 小写：340000元					

二、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中标金额为：¥340000元合同总金额中包含货物（含配件）本身采购价格及包装、运输、装卸、安装、维保、材料损耗、加工费用、检验费、管理、利润、保险、售后服务、调试、试验、检测、验收、技术服务、税费及材料交付使用过程中涉及到的其他一切费用，本项目验收前中标方承担所有货物的保管责任；本项目单项报价中含税。

2、本合同正式签订后，若无重大变更，价格不再做任何调整，甲方为此项目不再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三、付款方式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之日起7天内预付合同金额的50%、货物安装完经验收合格后，票据齐全，采购人在3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至合同金额的100%。

2、履约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交货日期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达到预期效果。

五、交货地点

昭苏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昭苏县（甲方指定地点），乙方负责安排运输并承担运费，运输前和甲方联系，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货物运送至甲方住所地，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

六、产品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 GB/T 18973 - 2022 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 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货物最

终验收后，在质量
生任何不足或故障
用。

3、甲乙双方在
功能布局、规格型
字并加盖公章。

4、验收标准、
- 2022 旅游厕所

七、质量保证

合同内设备质
乙方负责免费维
装、调试、保险

质量保证期
或者使用不符合
更换有缺陷的货
要求。如果中标
采购人可自行采
担，采购人同时

货物验收合
本身引起的故障

终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而发生任何不足或故障，乙方应负责更换或负责维修，并承担一切费用。

3、甲乙双方在验收单对产品外观、内部装修、相关配置、功能布局、规格型号、数量进行确认，确认无误后在验收单上签字并加盖公章。

4、验收标准、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 18973-2022 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 标准进行验收。

七、质量保证期

合同内设备质保期为2年。质量保证期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安装、调试、保险等全部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供应商应立即免费维修或者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者部件，保证达到合同规定的技术以及性能要求。如果中标供应商在收到通知后 5 天内没有弥补缺陷，采购人可自行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采购人同时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进行索赔的权利。

货物验收合格后，在质量保证(修)期前三个月内，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供应商需更换新的且与原产品型号规格都一样

的产品;在质量保证(修)期的第四个月至质量保证(修)期结束期间,凡属产品本身引起的故障,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产品质量保证(修)期按生产厂家标准执行,均有原厂维修保养,产品质量保证(修)期自全面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八、售后服务及培训

1、甲方联系人 热斯, 联系电话: 13070474777。

2、乙方联系人 李登辉, 联系电话: 18899519368。

后期如有变更,应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以合同约定为准。

3、乙方提供设备整机免费全保 1 年,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

4、乙方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一套。

5、乙方维修响应时间: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以邮箱、微信发出时间为准)2小时内响应,12-2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解决问题,费用由乙方负责。保修期间产品的一切质量问题,更换部件及产品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全部由乙方自行负责,有责任向甲方说明故障的解决方法。

在质保期内由乙方负责更换或维修,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配件到达日期:不超过 2 — 7 天到达现场,每超过1天,按设备合同总价的1%赔偿,且超过规定维修时间内,维保期在原有质保期的基础上延长质保期,延长质保期时间为设备故障的天数。

6、乙方完成修复的时间：乙方维修工程师在接到甲方维修咨询电话后会和甲方了解设备的详细使用情况和故障现象，以便于乙方工程师离厂前带足维修配件；乙方保证维修可在 48 小时内维修完成。

7、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内措施：售后服务应满足以下要求，上门安装、调试，人员操作培训；设备配件供应有保障，易买易装；免费提供设备软件升级和安装(包括后期再次安装)；乙方疆内设有维修机构或配备专业维修人员，质量保修期内所有故障免费进行维修及零部件的更换。

8、乙方提供的质保期外措施：：保修期外终身维修，只收取差旅费、配件费，维修配件按成本价收取。保证零配件的及时供应，免费提供涉及该仪器的软件升级和相关的最新资料，确保仪器的正常运行延长使用寿命，减少用户在使用上的后顾之忧。

9、乙方提供保修期后无偿技术支持。

10、乙方有义务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和使用人员进行相关培训，使其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并能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如乙方对甲方相关技术人员和使用人员进行培训后，符合本条的约定，双方应当签订书面培训合格证明。否则视为乙方未完成本合同线下培训义务，甲方有权继续要求乙方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11、乙方每年要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维护保养,每季度一次,形式为预约上门,服务内容为定期保养检修,检查设备及系统运行状况,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故障等问题。

12、在保修期内负责整理、装订医疗设备修护保养记录并归档成册。

九、技术资料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下述资料:提供所提供设备检测报告、生产厂家的产品检验证书、出厂检验报告、使用说明书、操作指南、质量合格证、竣工图(结构图)、水、电、暖相关图纸。

十、包装及验收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

十一、纠纷处理

如在该采购货物2025年全疆重点旅游线路移动厕所补助经费(昭苏县旅游公厕)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甲、乙双方出现各类纠纷,双方协商处理,如协商无效,向项目实施地地人民法院提交起诉书。

十二、农民工工资解决承诺

乙方必须及时解决涉及该项目的农民工工资问题及其他款项,并在项目竣工验收之前全面付清所有农民工工资及其他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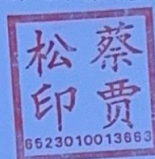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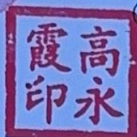
如出现农民工工资拖欠及其他款项拖欠情况,甲方有权在项目费用中直接支出。

采购人: (公章)

供货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1654126757670161Y 组织机构代码: 91652301MA776CK335

地 址: 昭苏县解放街 71-1 号 地 址: 昌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

邮政编码: 835600 邮政编码: 835800

委托代理人: 热斯 委托代理人: 李登辉

电 话: 0999-6022545 电 话: 18899519368

传 真: 0999-6022545 传 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昌吉市长宁路支行

账 号: 账 号: 108262120561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16 日 合同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15 日